

南召县财政局

关于对 2023 年 7-9 月份采购需求管理情况 进行监督检查的结果通报

县级各预算单位:

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 7-9 月份采购需求管理监督检查的通知》要求,我局对南召县 2023 年 7-9 月份县级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需求管理情况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 7-9 月份完成采购计划备案且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共 29 个,全部开展了采购需求调查。其中,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范围的项目共有 4 个,分别是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南召县城郊乡农副产品及辛夷深加工项目;南召县规划中心南召县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项目;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 2023-2024 学年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项目;南召县旅游服务中心 2023 年南召县马市坪乡焦园村伏牛山天池旅游度假区软枣树沟生态特色民宿集群建设项目。其他预算单位

也基本能够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要求开展采购需求调查，采购需求管理整体规范合法。

二、存在问题

检查中发现，部分预算单位的采购需求中拟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够详细；实施计划书内容不够全面；一般性审查和重点审查中审查人员信息不够完整。

三、意见建议

请各预算单位加强采购需求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南召县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通知》（召财购〔2021〕181号）要求开展工作，为推动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我县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奠定基础。

